

冬日清晨

□王永港

我喜欢清晨。

在这初冬的清晨，太阳还未升起来，阳光已穿透淡淡的雾霭，照亮东方的天空。

这是一座安静的城市，一切还在睡梦中，早起的几位老人，在河岸边的小路上晨练。我一个人，走在有点清冷的街道上。几片黄叶，瑟瑟抖动着，又坚强地挺立在枝头。这就是一个与生命抗争的过程，也是生与死的抗争。眷恋生命，不仅

仅是人类特有的本性，也是其他一切有生命的物种都具有的本能。看到一些黄叶摇摇晃晃地飘落下来，忽然想起一句话：不是这个秋天太多情，而是这个冬天太温柔。

独自漫步在熟悉而又陌生的街道，不知不觉来到一个小型农贸市场。我喜欢这种菜市场，因为父亲就是菜农，很小的时候经常跟随父亲早起去卖菜。跟这种菜市场一样，卖菜的都是一群地道朴实的农民，有老人，有孩子，有中年妇女，也有七八十的老大爷。他们都是从菜地里走出来，双脚还沾着泥土的芳香，红扑扑的脸蛋，

层层叠加的皱纹，满是老茧的双手，却都在摆弄着自己最得意的新鲜的蔬菜。此起彼伏的吆喝声，混合在嘈杂的人流中。萝卜、白菜、辣椒、西红柿、芹菜、油菜、菠菜……这些熟悉的蔬菜摆在眼前，仿佛闻到了阵阵饭菜的清香。

是的，这是一群卑微的人，卑微地活在这个城市，却又坚强地活在这个城市。他们为了生存，为了家庭，为了一个美好的明天，努力奋斗着，他们才是这世上最高贵的人！

太阳已经升起，缕缕阳光洒向大地，洒向每一个角落，黑暗已悄然褪去。是的，这世上本没

有黑暗，只是因为缺少了阳光。

我喜欢这种场景，喜欢这种生活。柴米油盐酱醋茶，这才是生活的味道，这才是充实的人生。

人生不是因为美丽而感动，而且因为这些勤劳善良、默默无闻的朴实劳动人民而感动，就像这清晨的菜市场，忙碌的身影，沙哑地吆喝，抽空不忘蹲在地上喝一口胡辣汤，咬一口油条的人们。看到这些朴实而又纯真的菜农，我们有什么理由去挑剔生活呢？我们应该感恩生活，感恩上苍赐予我们的一切。

穿过菜市场，就是一个小公园，因为有些偏僻，所以显得幽

静而安详。

几只麻雀在铺满落叶的小径上叽叽喳喳地叫着，跳着，追逐打闹着。

路边的草丛里，有一朵花儿，正在悄然无声地绽放着。这本该是春天的精灵，却出现在这初冬的清晨。看到这花儿，忽然感慨起来，是的，我们无法选择出生的环境，但可以通过改变自己，来改变我们的命运，无论生活多么艰难，都绽放最精彩的自己！这就足够了，这就是最有意义的生命！

抬头，阳光正好。

初冬的清晨，安静的世界，我喜欢！

卡带里的青春之歌

□于振邦

的“林忆莲”新歌和伊能静刚刚发行的歌曲《十九岁的最后一天》是不是已经发行了……

异地求学时，我也时常逛游当地的夜市。每每看到路边摊儿上摆满了一地的盗版卡带，也会驻足搜寻自己心仪的歌曲，或“一步三回头”地久久回望，而后依依不舍地离去。尤其是当碰到卡带中都有自己苦苦寻觅的歌星所唱的经典歌曲时，更是“难舍难分”。很多时候，都是咬咬牙，不惜花“重金”购买上几盒卡带，痴痴地扎进宿舍“一听为快”，最后哪怕是磨损得再严重，也不舍得丢掉。

更难忘的，当属在周末的黄昏和舍友们一起听“张震讲故事”的卡带。大家聚精会神地围拢在一台安装了外接音箱的翻转“随身听”周围，当听到“恐怖是一种什么感觉？有一种声音让你不寒而栗，有一种音乐让你毛骨悚然……”时，那耳朵竖立得简直笔挺，要比听枯燥的英文资料精神百倍。有时候我也戴着耳机独自漫步雨中，听一些电影故事中的细

腻乐曲，真是“像一阵细雨洒落我心底，那感觉如此神秘……”后来，我在老屋里翻箱倒柜，又幸运地找到了一盒迪士尼公司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发行的《狮子王》卡带，不禁欣喜若狂，便喊来好友一起听，伴随着周身洋溢起的卡通般梦幻气息，我们的思绪，再一次地回到了往日时光。不经意间，我看到陆文盛眼中闪烁着的微光。

我不禁问陆文盛，为何也和我一样迷恋这好似已被数字化技术“遗弃”的卡带。他竟毫不犹豫地说：“我啊，喜欢那5毫米宽的身段里刻录着的随时可翻新的记忆，喜欢它从A面到B面的精美黑胶粘连着的旋律，也喜欢它带给所有听者的那种拷贝讲究、携带便捷和翻转随意的心情……”

我不禁再一次感慨，心想两孔齿轮缓缓转动着的不仅仅是我们的似水年华，也会在时过境迁后再一次地梳理起种种“难分难舍”的心情，将历久弥新的记忆重新铺展在幻彩迷离的世界。我愿意踩着一串串永难抹去的足迹，找一个空间，会一会“老友”，徘徊于那一段段由卡带串联的青春之歌……

我的“大金鹿”

□王崇振

星期六上午，菏泽一中南京路校区北门口，很多家长来接孩子，人山人海，挤得水泄不通，校门口绵延1000米停满了各种品牌的小汽车。令我不由想起上个世纪90年代，我上高中时的代步工具，一辆大金鹿自行车。

那是1994年秋天的一个傍晚，我正在教室上晚自习，忽然听到门口有人喊我的名字，抬头一看，原来是二哥。我快步走过去，好奇地问：“你怎么来了？”二哥说：“来看看你，咱爸在外边等着呢。”我和二哥一起来到校园里，远远就看到父亲骑的金鹿牌自行车，车后座还绑着一个挎篓，挎篓里散发着苹果的香味。父亲说挎篓里的苹果，是故意给我留的。我说不想要苹果，想要一辆自行车，周末放学回家，步行5公里不方便。父亲犹豫了一下，决定给我买一辆金鹿自行车。

金鹿牌自行车是青岛自行车厂生产的，比起上海的“凤凰”，天津的“飞鸽”，金鹿自行车明显高大，略显笨拙。但大金鹿也有其独特的优点，质量是没的说，还有一个其他自行车没有的功能——倒闸，就是刹车时，脚踏往后一倒，车子就会

稳稳地停下，安全系数非常高。

星期六上午，我把书包挂在车把上，骑着大金鹿回家。需要刹车时，我不用手闸，踩着脚踏直接一倒，车子就会稳稳地停住。每到秋天苹果成熟的时候，父亲也会骑着大金鹿，往返100多里贩卖苹果。去时挎篓是空的，来到果园，无数的苹果挂满枝头，好客的果农总是先让免费品尝，然后选择一棵树估价，就是一树的果子大约值多少钱，双方商量好价格后，父亲就会自己动手摘苹果，把苹果装在挎篓里。挎篓用柳枝编成，非常结实耐用，挎篓有两个篓子，中间连在一起，横跨在自行车的后座上，把挎篓装满，然后再装袋子，直到把苹果摘完，父亲就骑着自行车，驮着200多斤重的苹果，来到城里卖掉，赚取微薄的利润以贴补家用。

因为车子质量好，载重量大，所以大金鹿是父亲最钟爱的交通工具。现在我也骑着父亲给买的大金鹿上学，想到父亲那么辛苦地挣钱，我总是暗自打气，一定要加倍努力读书，以报答父母的养育之恩。

时光荏苒，一晃好多年过去了，如今马路上各式汽车飞驰，但当年大金鹿带给我的快乐至今记忆犹新。

